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千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1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H 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9月12日，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H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为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考虑到安永香港在发行上市项目中拥有较为丰富的财务审计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能力，经过综合考量和审慎评估，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安永香港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安永香港自 1976 年起在中国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自成立之日起即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安永香港根据中国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同时系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3. 诚信记录

自 2020 年起，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而在此之前则由香港会计师公会每年对安永香港进行同类的独立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年9月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H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香港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以及诚信记录状况等相关审计资格，其作为外部审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财务审计的要求。同意聘请安永香港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H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安永香港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3 日